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代码：614

二〇二六年九月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负责枣强县检察工作，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规划。

（四）负责对枣强县内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负责办理核准追诉案件，依法报请上级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是否追诉。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组织对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进行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二）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五）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枣强县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枣强县人民检察院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4.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35.0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4.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44.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44.42	**总计**	62	1,644.4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4.42	1,644.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5.03	1,435.03					
20404	检察	1,435.03	1,435.03					
2040401	行政运行	642.60	642.6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38	228.38					
2040410	检察监督	564.06	56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2	14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42	14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87	9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5	43.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0	18.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0	18.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0	1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7	5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7	5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7	5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4.42	697.11	947.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5.03	487.72	947.31			
20404	检察	1,435.03	487.72	947.31			
2040401	行政运行	642.60	487.72	154.8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38		228.38			
2040410	检察监督	564.06		56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2	14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42	14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87	9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5	43.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0	18.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0	18.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0	1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7	5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7	5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7	5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4.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35.03	1,435.0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0.42	14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60	18.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37	50.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4.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44.42	1,644.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1,644.42	**总计**	64	1,644.42	1,64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44.42	697.11	947.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5.03	487.72	947.31
20404	检察	1,435.03	487.72	947.31
2040401	行政运行	642.60	487.72	154.8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38		228.38
2040410	检察监督	564.06		56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2	14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42	140.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87	9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5	43.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0	18.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0	18.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0	1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7	5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7	5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7	5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1.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9.4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5.1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2.8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55	30207	邮电费	6.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37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17	30216	培训费	2.4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3.1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7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2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			
人员经费合计		654.53	公用经费合计					4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50		24.00	15.00	9.00	0.50	19.65		19.65	13.06	6.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44.42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63.95 万元，下降 18.1%，主要原因是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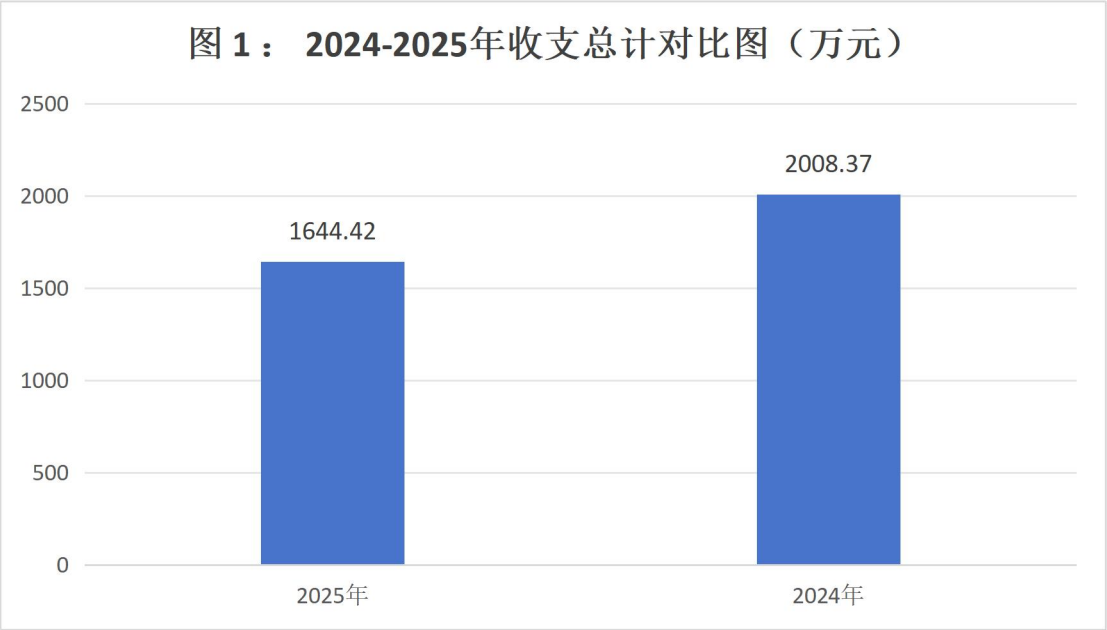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44.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44.42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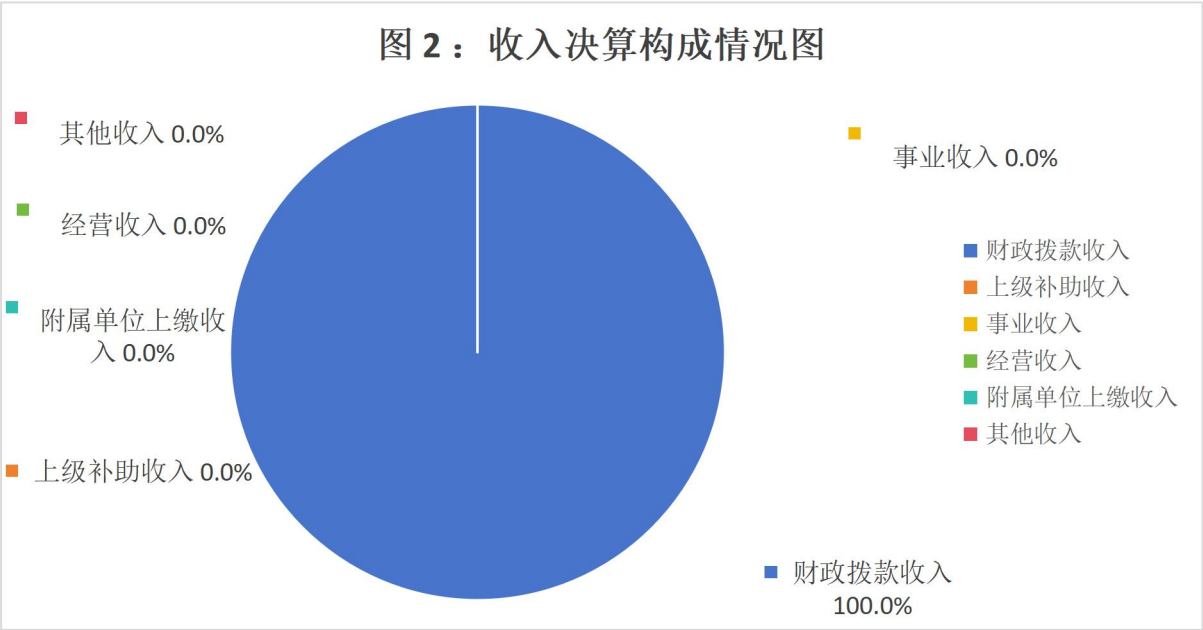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44.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7.11 万元，占 42.4%；项目支出 947.31 万元，占 57.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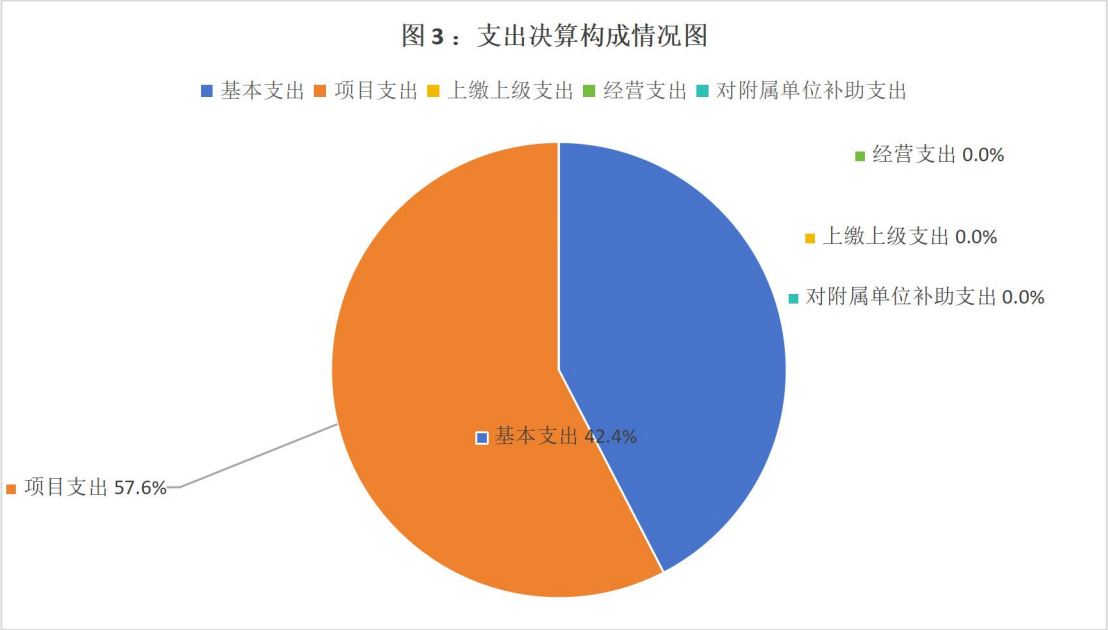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4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1,644.4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363.95万元，降低18.1%，主要原因是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收支减少。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44.42万元,比上年减少363.95万元，降低18.1%，主要原因是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644.42万元，比上年减少363.95万元，降低18.1%，主要原因是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44.42万元,比上年减少363.95万元，降低18.1%，主要原因是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644.42万元，比上年减少363.95万元，降低18.1%，主要原因是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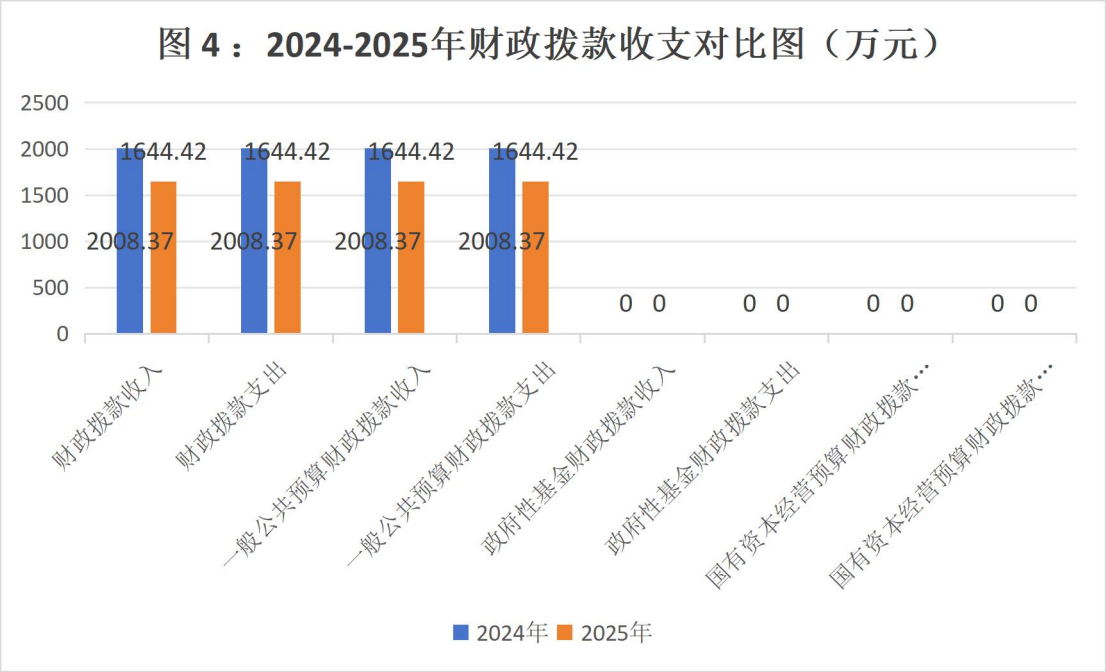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4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比年初预算减少 611.6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拨付不及时，部分支出未完成；本年支出 1,64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比年初预算减少 611.6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拨付不及时，部分支出未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比年初预算减少 61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拨付不及时，部分支出未完成；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比年初预算减少 61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拨付不及时，部分支出未完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涉及此类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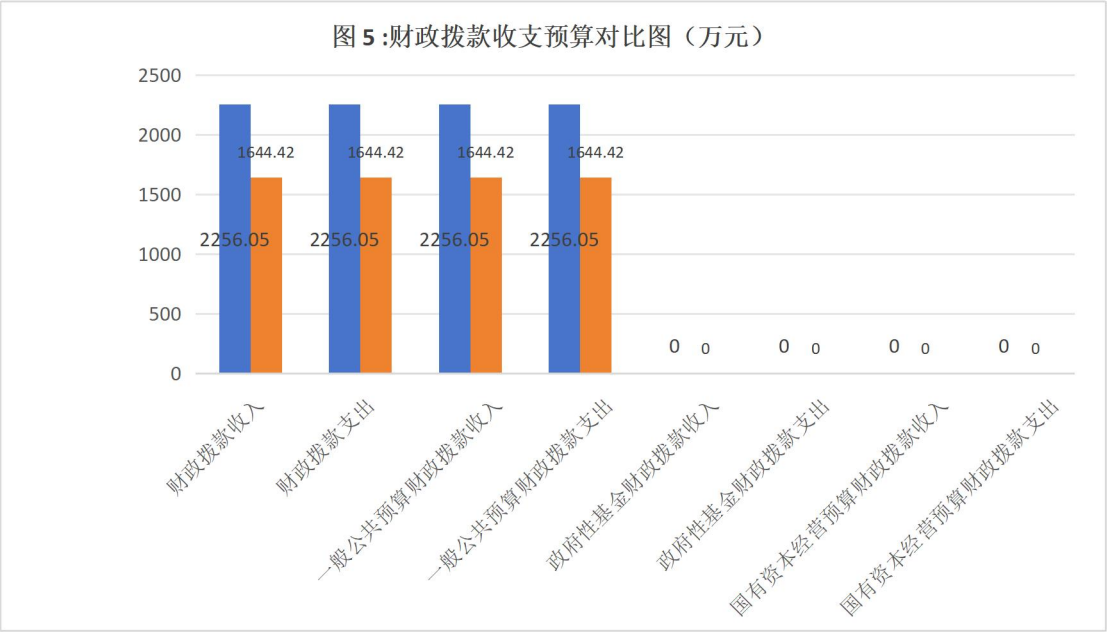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44.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435.03 万元，占 87.3%，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公用、检察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购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0.42 万元，占 8.5%，主要用于

退休人员经费及部门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8.60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0.37 万元，占 3.1%，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7.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54.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42.58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2%，较预算减少 4.85 万元，降低 19.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11.59 万元，增长 143.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购置执法执勤车 1 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19.65万元，完成预算的81.9%,较预算减少4.35万元，降低18.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上年增加11.71万元，增长147.5%,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购执法执勤车辆1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3.06万元: 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1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13.0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94万元，降低12.9%,主要原因是严格把控采购成本，在达到公务用车使用标准的前提下，实现经费节约;较上年增加13.0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购执法执勤车辆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59万元: 本部门2025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6.59万元。公车运行维

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41 万元，降低 26.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1.35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12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58 万元，较 2024 年度减少 24.12 万元，降低 36.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取暖费、水费、电费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

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47.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3个，涉及资金947.3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检察业务及运行保障经费、聘用制书记员工资等1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选取10个项目在公开文本中反映。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执行数为71.26万元，完成预算的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更好地辅助和服务司法办案工作，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未发现问题。

司法雇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6.8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9 万元，执行数为 58.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更好地辅助和服务司法办案工作，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未发现问题。

后勤保障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后勤保障工作，保障单位业务顺利开展。未发现问题。

检察业务及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1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4 万元，执行数为 12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地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未发现问题。

检察业务及运行保障经费（非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 万元，执行数为 2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地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未发现问题。

枣强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内部布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提升全市未成年学生的

综合素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到位率与建设进度不符。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财政资金。

衡水市专门学校（枣强校区）改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7.9 万元，执行数为 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够罪不够罚的未成年人进行教育和矫治，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未发现问题。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77 万元，执行数为 2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履行检察职能，着力提高案件办理质效。未发现问题。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75 万元，执行数为 4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履行检察职能，着力提高案件办理质效。未发现问题。

2025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 万元，执行数为 26.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履行检察职能，着力提高案件办理质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编制精准性，压实执行主体责任，加快项目推进与资金拨付，切实提升预算执行率。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